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TIONAL UNITED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國家聯合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4)

建議更新一般授權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董事會建議更新現有一般授權，以供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相當於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新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3.36(4)條，授出新一般授權須經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方可作實。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授出新一般授權。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文先生、邱克先生及陳燕雲女士組成，旨在就授出新一般授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而成立。艾德資本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授出新一般授權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載有(其中包括)有關授出新一般授權之資料、就授出新一般授權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及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之通函，連同股東大會通告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建議更新一般授權

董事會建議更新現有一般授權，以供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相當於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新股份。

現有一般授權

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其中包括)現有一般授權，授權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不多於615,525,681股新股份，即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077,628,409股股份之20%。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根據現有一般授權認購合共610,000,000股新股份(「認購事項」)。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八日完成認購事項後，本公司已動用現有一般授權約99.1%。

建議授出新一般授權

由於現有一般授權幾近悉數動用，董事會建議召開股東大會，會上將向獨立股東提呈普通決議案，動議：

- (i) 授予董事新一般授權，以供配發及發行不超過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股份；及

(ii) 擴大新一般授權至涵蓋本公司根據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授予董事之購回授權所購回之股份。

本公司自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以來並無更新現有一般授權。新一般授權將持續有效，直至下列時間為止（以最早者為準）：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ii) 根據任何適用法例或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及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新一般授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3,687,628,409股已發行股份。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股東大會日期止並無變化之基準計算，董事將獲授權根據新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最多737,525,681股新股份，相當於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0%。

授予新一般授權之理由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通勤巴士租賃市場從事汽車租賃及通勤巴士服務。除了擴大本集團的汽車租賃及通勤巴士服務以外，本集團管理層也在竭力開發其他優質業務，成為一家多元化的、集合傳統和現代行業的企業。由於本集團一直在積極拓展及發展其業務，本公司或會在合適的機會出現時進行債務及／或股權融資活動。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現有一般授權發行610,000,000股股份，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八日的公告。因此，現有一般授權之約99.1%已被動用。

此外，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之公告所披露，董事會決議將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六月三十日，自二零二二／二零二三財政年度起生效。因此，預計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底之前舉行。

有見及此，董事認為更新現有一般授權為本公司應付本公司的資金需求提供更大的融資靈活性，使本公司能夠在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前迅速回應出現的市場狀況及投資機遇，使集資過程更有效率，避免因未能及時獲得特定授權而帶來的不確定性。考慮到上述因素，董事認為授出新一般授權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認為股權或股權相關融資是本集團其中一個重要的資金來源渠道，因為其可以減少依賴債務融資，債務融資會增加本集團的債務資產負債率並產生額外的派息義務，尤其是在最近全球出現加息潮的情況下。經計及本集團當時的財務狀況、資本結構及融資成本以及現行市況，董事會還將考慮動用新一般授權進行的股權或股權相關融資以外的其他融資選擇（如發債、債務融資、供股、公開發售或內部現金來源），以滿足本集團的財務需求（如適用）。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沒有任何具體計劃，亦無就根據新一般授權建議發行新股份達成任何協議、安排、諒解或承諾。

上市規則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6(4)條，建議更新現有一般授權須經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方可作實。任何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或倘並無控股股東，則為本公司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須就投票贊成批准建議更新現有一般授權之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於本公告日期，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並無控股股東。因此，於股份中擁有權益的執行董事紀開平先生、郭培遠先生、馬文靜女士及丘可山先生以及彼等之聯繫人須於股東大會上就贊成有關授出新一般授權之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授出新一般授權。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文先生、邱克先生及陳燕雲女士組成，旨在就授出新一般授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而成立。

艾德資本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授出新一般授權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載有(其中包括)有關授出新一般授權之資料、就授出新一般授權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及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之通函，連同股東大會通告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國家聯合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一般授權」	指	股東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本20%之新股份
「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予召開之股東大會，藉以讓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新一般授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建議授出新一般授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股東」	指	任何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或倘並無控股股東，則為本公司任何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以外之股東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新一般授權」	指	建議於股東大會上尋求通過之新一般授權，以授權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新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國家聯合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紀開平

香港，二零二三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紀開平先生(主席)、郭培遠先生、毛娜女士、馬文靜女士及丘可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安景文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文先生、邱克先生及陳燕雲女士。